

也舍不得放手

遥遥相望后
我们终归会重逢

岁惟——

所以，千万别逞从来不想我。

遥遥
相望矣

YAO YAO
XIANG WANG YI

岁惟——
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遥遥相望矣 / 岁惟著. — 南京: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, 2016

ISBN 978-7-5399-9697-4

I. ①遥… II. ①岁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235606 号

书 名	遥遥相望矣
作 者	岁 惟
出版 统 筹	黄小初 邹立勋
选题 策 划	朵 爷
责任 编 辑	胡小河 姚 丽
文字 编 辑	夏 沅
责任 监 制	刘 巍 江伟明
封面 设 计	黄 梅
出版 发 行	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经 销	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
印 刷	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	880×1230 毫米 1/32
字 数	229 千字
印 张	9
版 次	2016 年 11 月第 1 版, 2016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标 准 书 号	ISBN 978-7-5399-9697-4
定 价	29.80 元

(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目录

CONTENTS



001	序	
004	Chapter 01	错音
021	Chapter 02	因为有过你
051	Chapter 03	陪你路过人间
079	Chapter 04	半生谎话
103	Chapter 05	此生此夜
125	Chapter 06	爱是执迷

目 录

CONTENTS



155	Chapter 07	耀眼的你
181	Chapter 08	此去经年
205	Chapter 09	为你花光勇气
231	Chapter 10	三生有幸
260	尾声	
264	明笙番外	此生有我

【序】

距离这本书初稿完稿已经过去一年又半载，我仍然记得一开始起念写它的初衷。

那时我正在修一门古代汉语专业课，教我们的两位教授中，有一位年过六旬的奶奶。而就在我入学那一年，老教授发了她今生第一次的新婚喜糖。系里流传着老教授传奇的爱情故事：她与初恋在年少时，因 20 世纪六七十年代的那一场浩劫而被迫分离，阔别数十年，对方早已娶妻生子。直到花甲之年，那位初恋的妻子病逝，临终嘱托他再去寻回当年错失的爱人。于是两人辗转重逢，年逾六十的老教授半生未嫁，第一次穿上婚纱，嫁给年少时执着守候的恋人。

我们这些学生听说后无不唏嘘。家国动荡下的无奈离分，数十年情深不悔的等待，半生颠沛，到最后白发苍苍时再续白首之约，这

样的故事发生在身边，会有一种虚实难辨的恍惚感。

其实在大部分时候，对于“等待”这回事，我的态度就像在书中借谢芷默之口说出来的那样——“我不相信偶像剧里那些十年二十年的等待，不相信谁有勇气背负着整个现实等一个人到白发苍苍。”但是现实却逼着人相信，有些遥遥无期的终点，真的有人能到达。所以这本书的网络名叫《终于等到你》。这是一首歌的名字，很简单的五个字，但初听的时候却觉得动人不己。大约便是因为“终于”这两个字，涵盖了漫长得毫无指望的等待和尘埃落定时热泪盈眶的欢欣。即使再不相信奇迹、再害怕等待的苦寂的人，也会在某个时刻，期待这种漫长岁月后令人动容的一声“终于等到你”。

所以我想写这样一个故事。比起故事，它更像一个未圆的梦。白发苍苍依然不毁当年之约的故事固然动人，但世俗心态的我仍然希望相爱的人可以不用等那么久，可以在各自最好的年华尚未逝去之前，为彼此的等候做一个了结。像歌里唱的那样，“在最好的年纪遇到你，才算没有辜负自己。”

这本书在连载的时候，有过很多争议。许多读者不理解谢芷默的坚持，既然过去惨淡收场，未来毫无指望，为什么不愿意放下执念，接纳新的人呢？眼前是分明唾手可得的温柔，何必拥抱着往日的尖刺。很多人觉得她很傻，因为这样的等待在一般人看来不会有结果。有趣的是，在我的设定里，她自己也觉得不会有结果。但她还是等了下去。她说：“即使终老时身边陪伴的是另一个人，为别人诞下子女，平平淡淡地过完一生，到临死的时候想起最好的年纪里轰轰烈烈爱过的人，还是觉得他闪闪发亮得让人心如刀绞，还是美好得让人遗憾数十年也甘之如饴，还是让人觉得，多好啊，我居然背负着一整个他，一个人走完了一生。”

所有漫漫无期的等待之所以存在，是因为等待的意义其实正在于等待本身。所以当很多人质疑她的等待并不值得的时候，我仍然坚

持着本来的初心。因为我希望她枉顾结果，希望她执迷不悟甚至冥顽不灵，至于最后的美好结局，我来给。所有现实亏欠人的美好，我希望能在故事里圆满，以告慰那些被岁月蹉跎的等候。

有人走出过去，放下执念，迎接崭新的人和事，赢得别处的幸福，那样也很好，甚至更为理智。但我却想写一段执迷不悟的感情。因为年少时全心交付过的深情，十年二十年之后回头看，唯有牵着同一个人的手，才算不辜负曾经的自己。

唯有等到那个人，才能称作故事，否则只是人生罢了。

愿痴心的人都有好故事可说。

岁惟

2016年7月

Chapter 01

错音

——那是她最好的年纪，她那么喜欢过的人，曾经在他面前弹错曲子的一个音，都觉得天要塌下来了一样的人。

——可是其实，他才是她的生命里，弹错的那个音。

谢芷默微博粉丝涨到一百万的当天，收到了新东家的劳务合同。

甲方是当下炙手可热的时尚杂志《COSTUME》，走商业路线。粉丝们群情激奋，在发布她签约《COSTUME》的那条微博下面，热闹得不可开交。许多人担忧——“大大以后还会出新的《旅途》系列吗？”

谢芷默看着热闹评论区，滚动鼠标的手停了下来。

会吗？还是会的吧。只是不能像以前一样，随心所欲，踏遍四海八方了。

年轻的时候有爱好，喜欢旅行，喜欢摄影，这些年也一直奔波在路上，偶尔在微博上记录那些摄人心魄的风景。年轻肆意过后，依然不能改变她是芸芸众生中的一个，到了年纪，被父母耳提面命，要安定。

失神间，QQ上闪动起一只猫的头像。

【系统提示】您的好友“林隼”向你发送文件“签约合同.PDF”，确认接收吗？

谢芷默点下“确认”，给他打下一行字：“这么快就看好了？”

林隼的回答很简练：“《COSTUME》背后是千月集团，一向财大气粗，怎么会屑于在合同上动手脚。”

谢芷默打开他审过一遍的文档，虽然整个合同没有大的问题，但他还是事无巨细地把一些需要注意的细节标了红。都是一些无关紧要的小细节，出于律师的职业敏感，他替她耐心地一个个写了批注，提醒她可能会衍生的纠纷，让她自己决定是否接受。

说不感动肯定是假的。谢芷默发了一个QQ自带的“拥抱”表情过去：“够朋友！等你这趟出差回来，请你吃大餐！想吃哪一家？”

林隼仿佛完全没有被她的情感染，在屏幕前无奈地摇了摇头：

“真的这么高兴吗，签约《COSTUME》？”

“高兴啊！我不愧是江湖人称逢奖必中小红手！多少大触挤破

了脑袋想当《COSTUME》的特聘摄影师啊，能挑中我简直是天上掉馅饼！”

对方的回答只有冷冰冰的三个字：“说实话。”

谢芷默的兴高采烈本来就是虚张声势，被这么兜头一盆凉水浇下来，沉默了。

手指搁在键盘上，好不容易打了几个字，又通通删掉。

谢芷默深吸一口气，道：“你知道的，我妈妈那边，想让我安定下来。”

对话框突然安静了。

已经是夜里十一点了，城市被灯光淹没，像绵延万里的寂寥星河。屏幕另一头，林隽抿了口速溶咖啡，揉了揉眉心。

谢芷默这个姑娘，天不怕地不怕，二十一岁那年背着相机，就敢一个人横穿新藏线。年轻的时候无比肆无忌惮，谈过一个混混男朋友，瞒着家里偷出户口簿，就敢上民政局结婚。

可是，就是这么一个活得肆意情恣意的谢芷默，对她妈妈却是千依百顺、言听计从。

林隽哭笑不得，骨节分明的手在键盘上翻飞：“你为了你妈妈上建筑系，为了你妈妈去相亲，现在连事业也要遂你妈妈的心意了？”

打完这些字，他神情疲惫地靠上椅背，右手食指在 Backspace 键上有一下没一下地敲击。长长的问句马上化整为零，变成一段令人叹息的空白。

已经十二月了，零下三度。

谢芷默双手抱着一杯热牛奶，坐在电脑前呵热气，等了好久，林隽的头像才重新闪动起来。

回复很简短，干净利落的一句：“Oyama Sushi，请不请？”

Oyama Sushi，S市十分有名的一家日式料理，人均消费一千。

沉浸在淡淡怅惘里的谢芷默瞬间清醒了，仿佛刚被人捅过一刀，一边泣血一边回复：“……请。”自己嘴贱说的请客，流着泪也要请。

林隽放下笔记本，无可奈何地笑了，修长的手指有意无意地摩挲着屏幕。谢芷默的头像在他的指腹下，没心没肺地笑着。

说你什么好呢。“拒绝”这两个字，一共十六画，你不会写吗？

可这些，谢芷默全然不知。

她想的是：他如今是S市最大的律师事务所里的青年才俊，频频出差，坐飞机的频率比她这个把旅行当职业的人都高。人家这么忙，总是叨扰他太不好意思了。

于是，他们很快就互道了晚安。

谢芷默百无聊赖，重新打开微博，评论又涨了一千多。质疑、维护、讥嘲、探询混杂在一起，像是一个与她剥离开来的虚幻世界。

可她已经没有力气回应了。

她关了电脑关了灯，无力地倒在床上。

从什么时候开始的呢？变得安于现状，变得易于妥协，变得不再易喜易怒……刚开始在微博上发布摄影集的时候，遇到一点点不屑的声音，都会气愤委屈得和朋友诉苦，如今面对着全世界的的不理解，居然只是笑笑就过去了。

大概是老了吧。

那么，到底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的呢？

一片黑暗里，她摁亮手机屏幕，打开那个命名为“新藏线”的文件夹。

照片拍摄时间显示为六年前。前前后后换了好几个手机，只有这个文件夹，她一直小心翼翼地备份，导入新的系统里。就像是将属于过去的一枚芯片植入新鲜的、面目全非的血液里。

海拔4000米无遮无拦的阳光，炽烈得像是能把人心炙化。一望

无际的雪山起伏连绵，自邈邈远方延绵至镜头前。澄蓝的圣湖像是一面剔透的镜子，倒映着纯净的天光，宛若收尽了世间所有明澈绮丽，美得令人窒息。

而照片上的男人，背靠皑皑雪山，简单的黑色大衣，没有任何修饰。可他身姿若松，站在茫茫雪海间，仿佛比这景色更瑰丽耀眼。

谢芷默机械地一张张翻过去，突然翻到一张特写。

年轻男人的脸英俊得挑不出半点差错，对着镜头朗然地笑，眼底是化不开的甜蜜宠溺和属于少年的一丝丝痞气。他明如星子的眸子里，依稀能看见她举着相机的身影。

这些照片，哪里是“新藏线”。

如果她的记忆也是一个存储器，那么这个文件夹应该被命名为——“聂子臣”。

谢芷默迅速地退出了相册，眼眶不知什么时候变得温温热热的，浸着潮气。

她深呼吸了一口气，平复下心绪，重新去面对这个二十五岁的，真实的世界。

她打开微博。前段时间去清迈拍的寺庙特辑已经准备得差不多了，手机里也存了好几张精缩版的宣传图。她斟酌着字句，在输入框里打下向粉丝们的交代：

“签约了《COSTUME》之后，《旅途》系列还是会照常发布，请大家不用担心。这是预告过的第三十七站，清迈。感谢老朋友@明笙女神出境。这些15世纪的寺庙承载着泰北古老的历史，我很喜欢，也希望你们能一如既往地喜欢。”

措辞颇为官方，但也算给一直支持她的粉丝们一个清楚的回应了。谢芷默仔仔细细检查了两遍用语，确认无误之后才快速地点开相册，随便点了三张早就准备好的风景照，按下“发送”。

她如释重负地放下手机，闭眼喘息。

手机很快响起有新消息的提示音，铺天盖地的评论涌进来，在她耳边萦绕不绝。

突然间，谢芷默睁开眼，疯了一样抓起手机，点开她刚刚发送出去的图片。看清楚的一瞬间，她哀号一声，欲哭无泪得简直想把自己按进屏幕里。

这哪是清迈的照片！

熟悉的俊朗容颜，笑眸璀璨如星，在冰凉的屏幕上，明亮得晃眼。

第一个发现这件事的人，是好友明笙。

明笙在她成名早期就和她合作，是谢芷默的御用模特，早年在网络上飞速蹿红，现在已经是老一辈的宅男女神。谢芷默的清迈特辑和她合作拍摄，所以发布宣传照的那条微博，理所应当@了她。

明笙正在邻市泡温泉，看到照片吓得直接拨了她的电话：“怎么回事？你干吗放个男人的照片，还说是我！我朋友都跑来问我是不是变性了！”

“哪有这么严重……”谢芷默被她的一惊一乍吼得额头上的青筋突突地跳。以她百万粉丝的影响力，不过几分钟的事，网上已经有不少转载了。她正头疼怎么解决，嘴上安抚道，“都怪我精神恍惚。放心吧，更正的微博很快就出来了，不会影响你的女神形象。”

明笙在电话那头娇滴滴地笑：“摸摸你，签约风波把你折腾得不轻吧？”

“还好。”

居然对她这么冷淡。明笙撇撇嘴，把话题转去别处：“我说，那个男人是谁啊？看着还挺帅的，是你的新模特吗，怎么都不告诉我……有了新欢就忘了旧爱呀？”

谢芷默用肩膀夹着手机，在电脑上输入新的微博，官方解释总是最费脑筋，又是一心两用，更加怎么看怎么不满意：“不是模特。

我以后再跟你解释好吗？”

“哎……”明笙还想再问，电话里已经传来了忙音。

还真是有了新欢？认识这么多年，谢芷默还是头一回用这种急不可耐的语气挂掉她的电话呢。

官方解释附上正确的照片，很快发布了出去。

粉丝们都松了一口气——

“我就说嘛，明笙女神怎么女扮男装了！”

“清迈特辑还是一样美，会继续支持的！”

但也有不少人关注刚才的乌龙照片。

——“咦？刚才那是下一辑的模特吗，取景跟《新藏之约》好像，我都要认错了……”

谢芷默刷到这一条，心里咯噔一下。

有人回复上一条，八卦地猜测：“那些不像是摆拍照啊，会不会是芷默大大的男朋友？”

对方激动地回应：“真的吗？！看上去超帅的，我还以为是小鲜肉呢！”

谢芷默看得头更疼了，干脆关掉微博客户端，眼不见为净。

关掉之前，她瞥了一眼自己时刻在增长的粉丝数。

关注者：1003154。

世界有七十几亿人口。这一百万的人里面，有没有一个人，是你呢？这一百万的人里面，有没有一个人，会偶然把这些照片给身边的人看，而那个人，恰好是你呢？

徐助理捧着手机，正要出旋转门，突然“咦”了一声。

聂子臣今天看起来心情颇佳，向来不苟言笑的人，居然问了他一声：“什么事？”

神游天外的徐助理吓得差点把手机掉了，连忙道：“聂、聂总，

你认识这个摄影师吗？”

聂子臣淡淡扫了一眼他递过来的手机屏幕，上面是一个认证微博，博主是“摄影师谢芷默”。他默然盯着屏幕看了两秒，抬眸扫了一眼徐助理。

徐助理被这一眼看得油然生出一股饭碗不保的警觉，连忙解释：“哎，我就是觉得这模特，长得好像您哎……不过您英俊潇洒、风流倜傥、玉树临风，怎么可能是小模特可以比的！”

说着，为了证明自己所言不虚，连忙点开照片给他看大图。

没想到他家 BOSS 连看都没有看一眼，直接推掉了他殷勤递去手机的手，淡淡道：“今天不用你开车，下班吧。”

徐助理呆呆地望着聂子臣一气呵成地打开车门、坐上驾驶座，顿时觉得自己的饭碗和这辆车一样，马上要绝尘而去了。他带着哭腔做最后努力：“聂总你这是去哪啊？”

“接女儿。”

“女……女儿？！”

工作交接之际，谢芷默手头反倒没活干了，第二天起了个大早，拎着两盒营养品回家看妈妈，顺便在网上约了个驾校。

谢母是 S 市一所音乐学院的老教授，一个人寡居在学校附近的公寓里，偶尔会接私活，教小朋友弹钢琴。眼看就要退休了，谢母这两年身体每况愈下，谢芷默请了个钟点工照顾她，自己也时常回来探望。

谢芷默突然进门时，谢母正在吃早饭，简简单单的清粥、鸡蛋，慢条斯理地剥蛋壳：“怎么这么早就回来了，妈妈上午有一单家教呢。”

“没事的，我正好去见教练，下午陪你逛超市。”谢芷默放下礼盒，坐在她对面帮她剥鸡蛋壳。

谢母点点头：“蛮好的，你以后也是要朝九晚五上班的人了，

自己学会开车方便些。”说完看着桌上的营养品，又是补钙又是补锌，叹了口气，“你的钱也不是捡来的，总买这些做什么？自己家的妈妈，又不是见婆婆。”

谢芷默往她碗里放了个剥好的白煮蛋，得意地笑：“有钱，任性。”

谢母的眉头立刻皱起来了：“好好说话，都是从哪里学来的？”

谢母是20世纪60代出生的知识分子，哪怕年过半百，举止谈吐也样样得体。谢父在世时虽然只是个国企小职员，但待人也是谦逊和气。不知道这两个人是怎么结合生出谢芷默这个怪胎的，性子野，小时候是个皮猴，大了也收不了心。

幸好她这两年知道收敛，给她介绍的对象也试着处起来了，工作也有着落了。

想到这，谢母的脸色总算缓和了点：“工作的事怎么样了，什么时候去上班？”

“妈，我虽然签了公司，但工种不一样，不用坐班的。”谢芷默耐心地跟她解释，“我是特聘摄影师，杂志出一个项目，我负责去拍就行了，反正都在本市。”

谢母听得一知半解，听到“在本市”才满意了些：“这样多好。女孩子家，年纪不小了，别成天在外面晃。”

谢芷默牵牵嘴角，强挤了一个笑容：“知道了，妈。”

上午谢芷默去驾校交了学费，去医院打了体检证明，前前后后花了一个多小时，到家居然已经将近十点了。

她把钥匙插进锁孔里，屋里是悦耳的琴音，谢母在教琴。小孩子手法生疏，磕磕绊绊地才弹完一段练习曲，可是听在耳朵里，却有说不出的童真有趣，让她一时愣在了门口。

谢母的声音传来，分外温柔：“嗯，这一遍弹得不错，保持住，再来一次。”

小的时候学钢琴，谢母也是这样教她的。只不过她坐不住，一